

#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10]434号）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1、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并能够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and 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

2、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和当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3、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关于公司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0年度未出现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任何非公允交易情况。

### 三、关于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0年度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加强了信息披露方面的制度建设。目前公司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

### 四、关于公司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已与公司合作多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经全体独立董

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 **五、关于募集资金2010年度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1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 **六、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执行，年度薪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七、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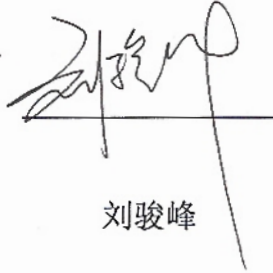
,

(此页无正文，专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独立董事：



程一木



刘骏峰



朱伟峰

2011年3月10日